附件5：

2012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阳光体育节

体育文化交流展示活动方案

一、 指导思想

2012年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阳光体育节体育文化交流展示活动，是创新青少年体育活动的重要形式。本次活动以“我心中的奥林匹克——我们的阳光体育”为主题，通过摄影、书法、诗歌和运动日记等艺术文化表现形式，呈现“孩子眼中的阳光体育”，鼓励中小学生学习和使用艺术手段，关注阳光体育，体验体育锻炼。通过体育文化交流展示，提高中小学生对体育美的感受力和表现力。体育文化交流展示活动是中小学生体育学习、交流、表现、创作的一个舞台，同时也是各学校、各地区相互学习、交流、展示阳光体育成果的良好平台。

二、 活动分组

中小学校在校学生，以个人名义创作的摄影作品、书法作品和文字作品。

三、 作品要求

（一） 内容

申报作品需主题鲜明，内容健康，体现阳光体育运动内涵，适合青少年观赏。申报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作品，无版权争议。

（二） 申报作品的著作权归作者所有，获奖作品的使用权由作者与主办单位共享，主办单位拥有出版作品集、公开展映展示、宣传推介等作品使用权。

（三） 规格

1.书法作品

参选作品软硬笔均可，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对开。

2.摄影作品

单幅、组照（不能超过4幅）均可，谢绝利用电脑进行过修改、制作的照片。每幅或每组作品需要提供不超过150字的简单文字说明。

3.诗歌作品

诗歌内容突出活动主题，诗型不限，风格不拘，要有诗味、有内涵，意境美、语言美、韵律美。提倡内容健康、富有童趣、立意新颖、艺术创新、富有时代精神的优秀诗歌。每人限寄3首，择优评选。必须是尚未公开发表过的诗歌。

4.运动日记作品

记录参加各种体育活动的真实感悟，以“健康第一”为理念。内容原创、真实、健康，文笔流畅，题材和篇幅不限。参赛作品不得发生侵犯他人著作权、名誉权等法律问题，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问题由作者自行承担责任。

5.摄影作品和书法作品，需先上传作品照片。电子照片上传至文化交流活动官方网站（tiyujie.sunnysports.org.cn），每幅作品的上传文件量不大于500K，长边要求500—1000像素，高质量JPG格式，不得采用添加边框等形式对电子照片进行变相装裱，黑白、彩色照片均可。书法作品需同时寄送组委会。摄影和书法作品入选后，组织单位将统一调取原始数据文件，用于影像鉴定及展览和画册制作。请得到通知的作者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关作品的原始数字文件和调整后的数字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数字文件未按期送达的，视为自动放弃入选资格。

四、 组织实施

（一）作品申报

1.申报时间

2012年7月7日至25日

2.在线申报

由作者、参赛班级或学校通过展示活动官方网站(tiyujie.sunnysports.org.cn），在线填写申报表（见附表），上传作品及作品阐述和创意说明等资料。书法作品请用照相机摄像，上传图片，同时原作品寄到活动组委会。

3. 初步审核

组织单位将通过在线管理系统查阅申报表格、下载作品，对所有申报作品进行在线审核和管理。

（二）作品评审

作品评审包括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两个环节。

1.网络投票

上传作品结束后，主办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作品进行初步审查，甄选符合展示活动要求优秀作品开展网络投票（2012年7月7日至30日）。

2.专家评审

2012年8月，组织有关专家结合网络投票结果，对网络投票前200幅网上投票作品进行终审，获奖结果将在展示活动网站和媒体上公布。

五、 表彰奖励

为推动展示活动持续、有效地开展，将对表现突出的组织单位、学校、学生和指导教师给予表彰，表彰奖励方式包括：

(一)设立学生优秀作品特等奖10名、一等奖20名、二等奖30名、三等奖50名、优秀奖若干，颁发获奖证书和纪念品。

（二）根据上报作品的数量，设立优秀指导教师奖100名，颁发获奖证书和纪念品。

（三）根据上报作品的数量，设优秀组织奖100名（学校或少年宫、家、站），颁发奖牌和获奖证书。

主办单位将资助特等奖学生及指导教师，参加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举办的阳光体育节。

六、 展示活动重在参与和教育意义，要保证真实性，防止弄虚作假造成的不良教育后果。

七、 各级体育、教育行政部门和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要予以充分重视，认真组织实施，做好展示活动的传达、推广工作，动员本地区广大中小学生广泛参与，大力营造浓郁的活动氛围。主办单位将组织中央和地方有关媒体针对展示活动开展宣传，对各地展示活动情况予以跟踪报道。同时，还将统一印刷宣传海报等资料，在指定地区组织到校宣传。

八、 书法作品寄送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9号华普花园C座605室

新时代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中心

邮编：100009

联系人：吴军生、宋显赫

电话： (010)51288227